

qing shao nian cheng cai bao dian

青少年成才宝典

2

昆 虫 记

主 编 丁华民 志敏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目 录

人 生	(1)
祖传	(1)
我的学校	(13)
我的小桌	(32)
荒 石 园	(41)
学 理	(51)
西绪福斯虫及父性本能	(51)
大力神虫及道德	(61)
装 死	(71)
说 反 常	(82)
驳一下变形论	(94)
我那几只猫的故事	(99)
昆 虫	(107)
圣 甲 虫	(107)
埋粪虫与环境卫生	(121)
金步甲的婚俗	(126)
食 尸 虫	(133)
结串而行的松毛虫	(145)
蝉和蚂蚁的寓言	(161)
蝉和蚂蚁	(168)

圣栎树胭脂虫	(173)
隧 蜂	(186)
朗格多克蝎的家庭	(194)

昆虫记

人 生

祖传

从摆在面前的这些事实能够看到,有些以粪为食的昆虫和普通食粪虫类并不相同。一般而言,食粪虫是表现不出父性的,这在昆虫世界是一种普遍规律。但我们看到的此食粪虫却表现出了父性特点,并且还明白两口子要同心协力。在建立家庭的劳动中,作父亲的怀着差不多与母亲一样高涨的热情。这些简直已具备道德性的得天独厚的特征,究竟是从哪里得到的呢?

原因也许就在幼虫们那造价很高的安身处所上吧。给幼虫准备一处住所并留下口粮的时机到了,为了种的利益而前来援助做母亲的一把,做父亲的人何乐而不为?双方共同劳动将创造一大笔财富;假使一人单独工作,那么因为劳动强度太大,结果就等于拒不接受那样一笔财产了。这话讲得实在很有道理。然而,比这多得多的事实并没有印证这番道理,却恰好是反驳了它。

为什么西绪福斯虫成了辛勤的家庭之父,而金龟子却游手好闲呢?无论怎么说,两位做粪球儿的是有着同样技术和同样喂养方法的呀。为什么圆体白蜣螂知道其近缘分支西班牙蜣螂所一窍不通的本领?这种白蜣螂帮助自己的雌伙伴干事,并且任何时候

都不抛弃她。西班牙蜚螂则很早地就闹离婚,给幼虫准备的食物尚未堆拢揉制,他那里却已经抛弃了婚后刚建的家。卵形小粪丸放置进储藏室后,当然要有人长时间做看守工作;但这之前,夫妻双方毕竟还是在粪丸上花了相同的力气嘛。这种因产品相同就认为习俗不二的看法,是错误的。

我们再看看膜翅昆虫。毋庸置疑,膜翅昆虫是最能为后代积累遗产的了。根据儿子们心愿攒下的家财,不管是一罐蜜糖还是一篓野味,做父亲的他从不过问。甚至在家门口需要清洁一下的时候,他连简单挥扫几下的事都不干。什么也不干,这就是他的绝对标准。养育子女一事,有时需要付出很高费用,但这样重大的事竟然没有促发出父性本能来。何以有这样的答案,我们到何处去找呢?

我们把问题的范围再扩大些。我们暂且放下虫子的话题,来谈一谈人。我们人有人的本能。我们当中的某些个人,就像在芸芸众生的平原上巍然而立的山峰,其势之强已达到某种超凡地步,因而他们获得了“天才”的称号。超凡的形象令我们备感惊愕,它从一派平凡中闪现出来;光耀的亮点使我们备感惊愕,它在一片历来如此的黑暗中闪闪发光。我们只顾赞叹,却根本搞不清某士某君那光芒四射的辉煌是从何处得来的。大家都这么说他们:“那些人太有细胞儿。”

有位放山羊的,总是摆弄着几堆小碎石块消遣。他后来成了既快又准的算数专家,运算速度和准确性令人惊奇,却根本不需要任何帮助方法,只靠一会儿凝神就行了。他硬是能把那么多大数搅在一起,使我们听了都感到害怕。其实,那些复杂的数字是有条不紊地排列在他头脑里的,当突然间听他说出那个已经显示不出运算步骤的结果时,是我们自己感到头痛罢了。这样一位令人叫绝的算术杂技演员,具备数的本能、天才和细胞儿。

再说一位人物。在弹子球和陀螺使人们玩得着了迷的时代,

这人却想不起去玩这些游戏,独自躲开热闹的环境,静听自己唱出的歌声,似乎是在聆听上天的竖琴合奏产生的回声。他的头,就是一座充满了由一架想象出来的管风琴发出雄浑声响的大教堂。音色丰富的奏鸣声,是种仅有他一个人听得到的亲切的合奏音乐,使他一时间沉浸于非常欢欣之中。此人获得的是温和平静的情愫,但是他注定会在将来的某一天,以妙想天成的音乐来激励我们的崇高情怀。他具备声的本能、天赋和细胞儿。

还有位人物,是个只要吃涂了果酱的面包片,就会把果酱抹得满脸都是的毛孩子。但是,他特别喜欢用胶泥捏塑小泥人,泥像那天真的傻笨姿态,逼真得使人吃惊。使用刀尖刻画,一块欧石南根就做出鬼脸来,样子就像一个让人看了发笑的面具;经由他的加工,黄杨木会变成绵羊或者小马的样子;在一块质地较软的石块上,他能刻出自己那条狗的头像。任他自由发挥吧,也许上帝会助他一臂之力,那样的话,这孩子将很可能成为闻名的雕刻家。他具备形的本能、天赋和细胞儿。

类似这样的人物,在人类活动的每一分支领域里都还存在,艺术和科学,工业和商业,文学和哲学。我们自身一开始都存在那种日后会让你从平凡的人群中脱颖而出的萌芽。可这特征是从哪儿来的呢?有人告诉我们,这是由祖传作用一代一代传留下来的。一种遗传作用,经过代代或隔代相袭的方式,把那特征传给我们。随着时间的推移,特征又不断得到加强,不停发生变异。你翻阅一下家族档案,就一定会追溯到天才的源头,它最初是涓涓细流,而之后则成了小河,成了大江。

遗传,这字眼儿后面是怎样黑暗莫测啊!具有超前认识力的科学,曾尝试往这黑暗里投射些光亮。然而科学却只为自己寻到一套未开化者那样的莫名的用语,本来就很难看清的东西变得更加模糊不清了。我们是渴望光明的人,我们该做的是,把那奥妙难懂的理论丢给喜欢它的人,把我们的雄心壮志全盘寄托在那些可

以观察到的事实上。我们的方法,一定不会将各种本能的起源清楚地揭示出来;然而这种方法起码会告诉我们,顺什么方向去寻找本能起源是不会有意义的。

致力于这样一类研究,不可缺少的是要有一个我们深刻了解了的对象,这种了解要一直深入到对象那些最隐蔽的特征。这样一种研究对象到何处去找呢?若有可能仔细洞察自己之外某个人生命过程中那些隐藏在深处的东西,就能令你拍案叫绝地发现大量这样的研究对象。但是没有一个人能如此探查自己之外的其他生命存在体。甚至可以这样说,如果他记忆力很强,并且很擅长沉思,因而在探查工作当中有了相当理想的精确性,这种优势就已经是够难得的了。你要探入别人的皮肤,但别人却是不受任何人支配的,因而,就这一现实问题来说,我们还是得深入自身才好。

我本人,自己很明白,我是个遭人恨的人。我想,为了有利于已经着手进行的这项研究,人们肯定会对我本人抱宽容态度。我将代替一直以来沉默无言的金龟子,坐在接受拷问的小板凳上,以最直率的头脑自我提问,就像我向虫子提问时一样;我要思考一下,在各种本能当中,统领其他各种本能的那种本能是由什么产生的。

自从达尔文把无与伦比的观察者这一称号赐封给本人之后,我已经不止一次听到这种定性之称,东来一句,西来一句,连我自己都还没弄清楚我究竟做出了什么有价值的贡献。对挤在我们四周时时攒动的那些东西发生兴趣,我认为这是特别自然的事,是谁都能做的事,并且又是很能吸引人去做的事!这话题不必多说了,仅当是已经造成了这么一种称颂的事实吧。

但是,如果让我谈谈自己对昆虫的事怀着何种的好奇心,那我可就不客气了。确实,要说这方面,我感到自己实在有细胞儿,有那种推动我不断寻访这个奇特世界的本能;确实,我认为自己擅于在这类研究上花费一笔宝贵的时间,并且只要有可能,这些时间还

可以得到更有价值的利用,可以做出预防过去曾经发生的灾难的工作;确实,我愿意坦白地说,我的确是个虫子观察迷。给我一生带来烦恼与快乐的这种已化为性格因素的癖好,究竟是如何发展形成的呢?它是否首先得益于所说的祖传性呢?

老百姓没有什么历史:眼前的事实折磨着他们,他们无法设想什么保留住对过去的记忆的事。我看,能使人奋发、令人心灵产生虔诚感的,多少能给人以教益的档案材料,倒是记载家族往事的那些旧字纸。这类旧资料给我们讲述本家族的人从前怎么样,跟我们谈起他们曾经同艰难命运做怎样坚韧的斗争,他们曾经以怎样不懈的努力,才一颗沙粒、一颗沙粒地建成了我们今天所拥有的这一切。就个人利益来说,再没有什么历史能与这种历史相比了。但是,现实就是这样,家园只能每况愈下。于是,窝中的小鸟们飞走了,鸟窝也没人再看得上。

我身在从事繁忙劳动的人群之中,干着微不足道的事,因而,我很少有机会追忆家族的往事。当我追忆家族往事时,刚往前推了两代,就觉得突然看不清事实线索了。我的思路必定要在那里停留一会儿,因为我想达到两个目标:第一,我弄清楚祖传一事产生了什么影响;第二,为家人再留下一纸与他们相关的事实。

我小时候没见过外祖父。听旁人说,这位可敬的祖先在卢埃尔格地区最穷困市镇中的某个市镇当法庭执达员。他在空白印花公文纸上,先用大字体拼写上一些标题字样,他随身带够墨水和很多支蘸水钢笔,然后跋山涉水,从一个无还债能力的破落户走到一个更无还债能力的破落户,帮他们在公文纸上作成证词,整天陷在打官司的事务圈里,整日过着艰苦的生活,这位勉勉强强能认几个字的人,必定不去关心什么昆虫的事;他和昆虫的接触,至多也就是遇上它们时,用脚踩个碎烂而已。对他来说,虫子是他根本不知道的东西,并且很可能是专干坏事的,因此根本无须再了解它们的什么情况。

和外祖父朝夕相处的外祖母,更是除了家务和祷告这两件事外,对别的一切都格格不入。只要看见在没有加盖国家印章的纸上写的字,她都会认为,法文字母不外乎就是可以伤害眼睛的天书罢了。她那个年代,区区小人物当中有谁关心学习读书认字的事呢?这种档次太高的本事,是专门留给法庭书记员们去把握的,他们也决不会在其他地方滥用这种本事。

昆虫有什么可说的必要呢?她心里所装的事情之中,昆虫是小而又小、甚是微小的东西。她到泉水边上洗生菜,只有哪次在生菜叶上发现一只蠕虫,一定会吓得惊跳起来,之后将可恶的蠕虫远远丢出去,就此断掉所说的凶缘。一句话,在外祖父母看来,昆虫是没有任何好处的上帝造物,基本上什么时候都是使人见了就厌烦的东西,人们也许从来都不敢用手指碰它们。可以肯定,绝对不是他们把对虫子的兴趣传给了我。

有关祖父、祖母的情况,我了解得相当详细,因为他们都健康长寿,二位老人我都见过。他们都是种地的人,一辈子没看过一本书。即使他们对字母文字怀有很深的偏见,但依旧在卢埃尔格高原那坚硬严寒的脊梁上,耕种着小小的一笔财富。他们的房子,孤苦零丁地立在染料木林和欧石南林之中,周围很远距离内看不见一户人家,常常不断光顾的是野狼。在他们心目中,这里就是整个世界圈了。这个世界圈周围有几个村子,至于其他的事嘛,只能大略靠道听途说了。

这片与外界隔离的野境中,有许多泥炭质的凹地,凹地分布着汨汨而动的小水坑,坑里流出漂着彩色油星的棕褐色细流。这些泥炭质凹地,长出了供奶牛食用的一片片浓密的青草。奶牛是那里最主要的财富。夏天,在长满青草的山坡上放置一大圈柳条编的排子,周围用带杈的木棍支住,可以防止叼羊的野兽作孽。这样,不管黑夜还是白天,羊群都圈在排子圈里吃草、休息。到草株都被吃得只剩下一丁点儿时,羊圈就移一移,换到另一块青草丰盛

之处。大羊圈的中心是一辆放牧人用的稻草窝棚车。两只脖子上带着尖钉颈圈的高大牧羊犬,在夜间忽然从附近林中蹿出强盗或饿狼的时候,负责保证人、畜安全。

长年可见的牛粪层,踩一脚能淹到我的膝盖。周围的小水坑里,咖啡色的粪尿汤在太阳下闪闪发光。附近的家禽圈,也铺满了厚厚的牛粪层,然而却建在离开粪尿坑的地方,里面的家禽居民可多了,快要断奶的小羊羔在那里蹦跳,大鹅在那里一起吹喇叭,公鸡母鸡在那里抓搔地皮,奶头上挂着一窝猪崽的母猪在那里哼哈做声。

恶劣的天气,无法给农业带来这样壮观的大发展。到了合适的季节,往染料木丛的荒野上点把火,再扶着犁杖,划过肥沃土地上的过火木炭灰层。于是,几十亩^①黑麦、燕麦和土豆地便开垦出来了。最好的那些地块,留作种大麻。大麻为家里那些绕纱棒和那只纺锤提供制作粗布的原料,祖母把大麻视为比其他收成都重要的收成。

祖父实际上就是个放牧的人,全心全意投入地忙着放牛、放羊,其他的事一点不知道。如果那时候他知道自己家的人里有一位将在老远的地方迷上这些毫无价值的虫子,这些他一辈子都没认真看上一眼的东西,那他该惊吓成什么模样啊!如果他当时就猜想到这位疯子就是我,就是老老实实坐在他身旁桌前的小子,那我的小脑壳也许要挨他多狠的一巴掌,我的眼睛也许要看见他多害怕的目光呢!“怎么能把时间浪费在这些没用的事上!”他会这样怒斥一番。

这位族长,他是个不开玩笑的人。我总看到他绷着严厉的脸;他留的是长发,总不停用大拇指挑一下,把散发顺到耳后,就像一副古高卢人披肩浓发的样子。我瞧见,他戴的是顶三角帽,穿的是

^① 1 亩 = 6.6667 公亩, 1 公亩 = 100 平方米。——编者注

条裤口紧箍着膝盖的短腿儿裤,脚下是一双絮进稻草、声响震天的木鞋。啊!不会的,尽管说儿童时代的游戏他都玩过,但他绝不会有心思去养蠢斯,也不会在自己家四周挖食粪虫。

祖母是位圣洁的女人,她保留罗德兹山区妇女原有的发型:头上是一块圆形黑毡片,像木盘那么硬;圆盘中心稍微凸起,高度大约一指;凸顶很小,面积差不多还没有一枚6法郎的硬币大。两侧垂下的黑布带,在下巴底下打结系结实,这样,头顶那个美观但欠牢固的圆轱辘就维持平衡了。

腌菜坛子,大麻,小鸡,乳制品,黄油,刷盘洗碗,照顾一群吵闹非凡的孩子,忙一家人吃的饭,吃苦耐劳的老妇人,满脑子里转的都是这些事。左肋下立着绕纱棒,棒上绕着上一次拧好的细麻绳;右手照应着纺锤,拇指一下一下地旋动着,还不停地用口水润一润纺锤。她就是如此,一边捻着麻绳,一边不知疲劳地到处奔波,尽全力把家务安排得有条有理。

我尤其记得她在冬天天黑后那段时间里的形象,那段时间是家人聊天的好时机。晚饭时间到了,大人孩子一起围坐在长饭桌旁。凳子没有靠背,就是一块木板加四条参差不齐的凳腿。我们每个人的小汤盆都已放在桌上,里面都放着一把锡制的金属勺。

在长桌的一头,总是摆放着一个像车轮那么大的黑麦面包。大面包直到被吃之前,都包着一块粗布桌巾,桌巾总是有股刚洗过的洁净香味。祖父拿起菜刀,照着在坐者们一顿够吃的量,一刀切下一大块;接着,他拿起那把只有他才有权操作的面包刀,再把切下的那块面包分给我们。现在轮到我们的动作了,每个人先把自己那块面包分成小块,再把小块面包抓在手里撕碎,最后便根据自己的方式把碎块放进小汤盆。

这时候,又轮到看祖母的角色了。一口大肚烧锅,在炉灶的一丛小火苗上冒着大气泡地唱起来。一股萝卜炖肥肉的美味菜的香味飘散出来。祖母拿着一把镀锡的铁捞勺,先从锅里给我们每人

舀出一些肉汤,是泡面包的;之后,又在每人满满的汤盆中央加了一份长出了尖的萝卜和肘子肉块,那肉块都是半肥半瘦的。长桌的另一头,摆着一只水坛子,谁渴了谁就从里面倒水喝。啊,吃得真香呀!自己家做的白奶酪端上来了,餐桌又添上一道美味,此时此刻,大家更觉得这饭吃得太开心了!我们近旁就是占了很大面积的壁炉墙,炉灶上火势正旺。因为室外气温很低,整段整段的圆柱体干柴毫不费劲地急速化为炭灰。这座高房大屋的家园,其中一个角落被烟火熏得黝黑,那里有一块青板岩的条板从墙中突现出来,位置不高不低,那就是晚上不睡觉时的照明设置。我们从树脂最足的松枝中挑选松明材料,用那些烟最少、火最亮的插到石板上用来点燃照明。松明发出的光照亮整个屋子,光线发红,亮度稍差,但是这样就节省了点长嘴儿小油灯用的核桃油。

汤盆一个一个地洁净了,仅剩的一小渣奶酪被捏进嘴里,只见祖母又拿起她的绕线棒,走到炉火旁边,找处不起眼的角落,坐在小板凳上。我们这群孩子,不管男孩、女孩,都来到靠近壁炉的地方,跪坐下来,双手伸向让人从心里感到舒服的火苗,在祖母身旁围成一圈,竖起耳朵听着她给我们讲故事,那些故事,说真的,总是老一套。然而她的故事一讲起来就特别精彩,很受欢迎,因为故事里经常会出现狼。狼在很多故事里都是主角,她总是给我们讲带来鸡肉的事。当时我真想能亲眼目睹这狼。那位放牧的。总是不许我夜里在他的稻草窝棚里呆着,就是那顶位于畜群围栏中间的窝棚。

可恨的野兽讲了半天,龙和蛇也讲得差不多了,多脂的松木块儿照明灯发出最后那点儿逐渐变红的光亮,于是,大家借着劳动换来的那股甜美的困劲儿,起身睡觉去了。因为是全家人中年龄最小的一个,我有权睡在那张床垫上,那实际上就是一个装填进燕麦糠的口袋,和我亲密无间的别的人,却仅能领略铺稻草的感受。

我应该很好报答您,亲爱的祖母,当我最初心中苦闷的时候,

就是在您的膝头得到了消除。或许可以说,您把您的坚定性格和热爱工作的品质都多少转到我的身上;但我可以断言,尽管您是祖母,您却与我对昆虫的痴迷酷爱毫无关联。

我的身生父母也不比祖父母强,他们也一样与我的兴趣毫不相干。母亲一个字不识,她所知道的教育者只有一个,那就是经历了坎坷不平的一生后得到的辛酸的体验。她这样一个人,与发挥我的兴趣所该做的事是针锋相对的。我敢起誓:我本人性格特点的根源,应该到其他的地方去找。

这根源,我会不会在父亲身上找到呢?也不会的。他辛勤实干,身体长得和祖父一样结实,是个好样的男子汉。小时候,他很爱去学堂。他会写字,不过写起字来太自由,而这种自由是法文拼写规则所不认可的;看文学作品有难度,但只要读到的那段内容不比年历上的小故事高明,他还是读得出、看得明白的。我们家族世世代代这样延续下来,他是第一位愿意被城市牵着魂走的人。结果他倒了霉。

家产甚微,本事有限,过着天晓得艰辛日子,父亲尝尽由乡下人变成城里人后的苦头。他尽管意志坚强,却总是运气不好,长期被压在生活负担之下。他这样的人,是不会想到把我抛进昆虫学里去的,压根想不到。他关心的是比这更直接、更让人心痛的事情。当他看见我用大头针往软木塞上使一只昆虫固定时,上来就是几耳光——这就是我受到的鼓励。或许他这样做是有道理的吧。

论断已经出来了:有关“祖传”的那套说法,根本解释不了我为什么具有观察者的情趣,或许有人会说,我所追溯的家族史,辈数还不够。祖父母的前辈怎样,我没有资料,这种情况下我又能找到什么证据呢?有关祖上各代的情况,我只知道一部分。我认为我的祖辈们,好像更没有什么文化,他们都是种地的,他们翻耕土地,播种黑麦,也放牛,干的都是这些,现实只能这样,谁也不知道天下

还有什么从事观察那样精细微妙的事。

我长到五六岁上。为了给可怜的夫妻俩减少一张吃饭的嘴，他们把我送到祖父家，由祖母来照料，前面所说的，就是和祖母在一起时的事。在那里，我过着孤单的日子，整天混在大鹅、牛犊和绵羊群中，这样，我心中产生了最初的求知欲。这之前的生活对我来说，就像湮没在一片无法穿过的黑暗当中。从内心深处露出曙光的那时开始，我就感觉到了真正的生活。曙光从麻木无知者的乌云中冲出来，那情状让我久久无法忘记。我现在仍旧清晰记得自己当时的样子：穿着一件棕色呢料的长外衣，下摆拖在地上，沾着泥土，每走一步都蹭到没有袜子的脚后跟；我至今记得那块用小细绳拴在腰带上的手帕，那块手绢时常丢失，每次丢失后就必须用袖口代替。

一天，我把双手背过去，之后，我这个爱用脑筋想问题的小小子转了个身，脸正好对着太阳。光芒四射的阳光，晃得我睁不开眼。此时的我，成了一只被灯光所吸引的尺蛾。我是用嘴来分享这份光芒四射的光环呢，还是用双眼？

我开始产生的带科学意味的好奇心，提出的就是如此的问题。读者，您别见笑。要知道，这是将来的观察者已经在训练自己，在做实验了。我把嘴张得大大的，同时把眼睛闭上，光环消逝了。我睁开眼睛，闭上嘴，光环又出现了。我再次试了一次，效果依然。事情都清楚了：确凿无疑，我知道了自己是用眼睛看到太阳的。唔，多妙的发现！晚上，我把这件事告知全家人。祖母和蔼地微笑着，她笑我天真；别的人却借比嘲笑了我一番。世界上的事就是如此。

我还有其他的发现。夜幕降临，附近荆棘丛中发出一些音质挺脆的声音，引起我的注意。在这幽静的夜晚，我听出那声音既轻弱又柔和。谁会发这种声呢？是不是一只小鸟在巢里吱吱喳喳叫？这得看看，越快越好。听大人讲，这时正是狼从树林里出来的时候；不过咱们还是能去看看，不走太远，就到那儿，到那丛灌木后

面看看就可以。

我搜寻了好长时间,但一无所获。树丛稍一摇动,枝叶发出细微响动,那叫声立即停止。第二天晚上我又去搜寻。第三天,我又去了。这一回我守候在那里,坚持到最后,终于找到了。我把手刷地一下伸过去,啊,我逮住了唱歌的家伙。它不是一只鸟,而是只螽斯一类的昆虫,我的小伙伴还教我怎样品尝这种虫子的大腿肉呢。我辛苦潜伏了那么长时间,这是小小的回报。说此事干得不错,并不在于得到了一对类似螽的虫子大腿,而是由于我刚刚学到了东西。从现在起,我通过观察已经知道,螽斯一类昆虫会叫喊。这个发现,我没有透露出去,担心再像上次看太阳的事那样,到头来自讨没趣。

啊!紧挨着房子的一块田地里,正绽放着一片漂亮的鲜花!它们好像睁着紫色的大眼睛向我微笑呢。过了些日子,还是那块地里,花不见了,取代它的是一簇簇大粒红樱桃。我以前尝了尝,很不是味,并且里面没有核儿。这些樱桃会是什么呢?温暖季节快要结束,祖父带着一把铁锹来了,把我的观察园地翻了个底朝天。他从地底下掘出了一筐筐、一袋袋圆溜溜的植物根。这东西我知道,家里堆了很多;我在烧肥田草灰的炉子里还烤了很多次。这是土豆。之后,土豆的紫花和红果,总是不停出现在我的记忆之中。

眼睛时刻盯着虫子和植物,年方6岁的毛孩子,将来的观察者,他就是如此,在无意之中单独训练着自己。他去看花,他去看虫子,那劲头儿似乎就是粉蝶往卷心菜那里飞,蛱蝶往蓟草那里蹿。他察看,他打听,所受的是传说不能揭示其秘密的一种好奇心的驱使。他身上藏着自已家人并不了解的某种才能的萌芽;他心中藏着世代祖先们所不能接受的某种火星。这个无关紧要的小人,这个充满儿童想象力的巨人,他将成为什么样的人呢?假如不对他施行教育,不通过实例充实他,不经过训练提高他,那末他最终就会退化泯灭,到此我想说一句,祖传说始终没有说明白的事,

将由学校来解释明白。学校,这正是我们接下来要考查的对象。

(本篇译自原著第6卷)

我的学校

我回到了村里,回到父亲家。我已经7岁,该上学了。我碰不上什么更好的事,教书先生正是我的教父。那时我得在里面与法文字母结缘的大屋子,真不知该叫它什么好。我找不出恰当的名字,因为那间屋子什么都干。它不仅是学校,又是厨房、寝室、食堂,还时时当鸡窝和猪圈。那年月,大家差不多都不奢望什么高大漂亮的校舍,有个破破烂烂的藏身之处就够了。

从这间屋子到上一层房间,要穿过一架很宽的固定的梯子。梯子下面,一张大床放在木板凹室里。二楼上有什么?我一直弄不太明白。我看见先生时而从上面带下一抱给母驴享用的干草,有时从上面提下一篮土豆交给干杂活的女人。那女人把土豆倒进一口不大的锅里,锅里正煮着给小猪崽吃的食物。看来那是个阁楼,是安放人和牲畜粮食的仓库。楼下楼上两间屋子,就是这所住房的所有房间。

我们再来说楼下这间屋子,也就是所说的学校。房屋正南方向有一个窗子,也是整座房子的惟一一扇窗户。窗户又窄又低,窗框能同时碰着脑袋和左右肩膀。这所住房惟一仅有的一个令人心情愉悦的景点,就是这扇阳光充足的窗户;从这里可以望到大半个村子,村庄是散落在漏斗形山谷的一圈坡面上的。窗洞里的窗台板,即是先生的桌子。

窗户对面的院墙上挖了个壁洞,洞窝里放置一个装满了水的铜桶,铜桶一闪一闪地发着亮光。凡是口渴的人,只要他们想喝水,就可以走到那里,随手拿起身边的杯子舀水喝。壁洞上半部分

有几块搁板,搁板上放置着明晃晃的锡制餐具,其中有盘子、碟子和大口杯,它们仅在过重要节日的那些天,才从各自的壁洞小教堂里下来。

屋里的墙壁上,在那些能被透进的光线照亮之处,到处都贴着画,画纸已污迹斑斑。那些画里有“七痛圣母”,这圣母一副痛心模样,稍微撩开蓝斗篷,让人看见那颗正被7把利剑刺穿的心脏。太阳和月亮瞪着大圆眼睛看着你,处在太阳与月亮中间的是那位不朽的天主,他的袍子鼓鼓的,好像是被风吹成这样的。

窗户右侧的窗框内壁上,粘的是张整天奔波的犹太人的画。他头上戴着三角帽,腰间围着白皮革围裙,脚上穿着铁板鞋,手里捏着结实的短棍。“从来没见过一个这么有胡子的男子”。画面的空白边上写了这样一句话。此画作者注意到了一个小细节,他把老头的胡子画得像雪崩一般,倾泻在围裙上,直垂到膝盖。

左侧窗框内壁上的是旁边跟着一头母鹿的若纳维爱夫 德 布拉邦。怒气冲天的高罗河神隐藏在灌木丛中,手里拿着一把尖刀。再向上还有一张画,画的是“信义”先生之死,他被一群该付钱而不付钱的家伙杀死在他的小酒馆门口。屋里还有这类画,主题五花八门,贴在周围墙壁所有尚未被派上用场的一小块一小块空白地方上。

这座博物馆真叫我高兴,那些涂上了红、蓝、黄、绿颜色的宽板子吸引着我的目光。尽管这样,先生其实并没有把他的作品都摆上,用那种方法来塑造我们的精神和心灵。这位堂堂正正的男子汉并不想那样做。作为匠心独具的艺术家,他是在根据自己的兴趣布置居室;而我们呢,则享受了室内环境所得到的美化。

假如说这座花一个苏看一幅画的博物馆让我一年到头感到幸福,那么还可以说,这间大屋子能供给的另一番享受则更令我痴迷。那是在严寒多雪的时节,烟道暖壁紧贴着北墙,论长宽高尺寸,真够得上是座雄伟建筑了,和祖母家的暖壁不相上下。它那拱